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楊媚帆
電話：(08)7320415#3681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251963@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58277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4696258_11258277100_1_4696258_11258277100_1.pdf、
4696258_11258277100_1_4696258_11258277100_2.pdf、
4696258_11258277100_1_4696258_11258277100_3.docx)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以下簡稱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學金」助學活動案，請學校公告並鼓勵符合資格者踴躍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雲林縣政府112年9月13日府教社二字第1122443146號函及本府112年6月13日屏府教學字第11223991900號函(諒達)辦理。

二、本案相關資訊如下：

(一)申請對象：凡雲林籍鄉親子弟(學生本人或父母親、祖父母)，就讀公立國中及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在學學生(112學年度升二年級學生)，品學兼優或家境清寒者。

(二)獎助名額及申請條件：

1、菁英學生組：國中50名、高中職50名，學業成績總平

均85分以上（無任何一學科70分以下），且無記過以上懲處。

2、清寒學生組：國中100名、高中職100名，學業成績總平均國中65分以上、高中職60分以上，且無記過以上懲處。

(三)獎助金額：每人每年獎助學金新臺幣（以下同）1萬元，計每人3年共3萬元獎助學金。

(四)檢附資料：獎助學金申請表、身分證及戶口名簿影本、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上/下學期成績單、中低收入或低收入戶證明、特殊證明文件及個人成長/生涯規劃等資料，影本請加簽「與正本相符」並蓋章。

(五)申請日期：即日起至112年9月25日（星期一）止，檢附上開資料，遞送或掛號郵寄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24141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8號3樓之6）審核。

三、如有疑義，請洽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郭芳君秘書（電話：02-2981-8833轉25）。

四、檢附獎學金計劃、獎學金審頒要點以及獎學金申請表等資料各1份。

正本：各國中、本縣各公立高中職、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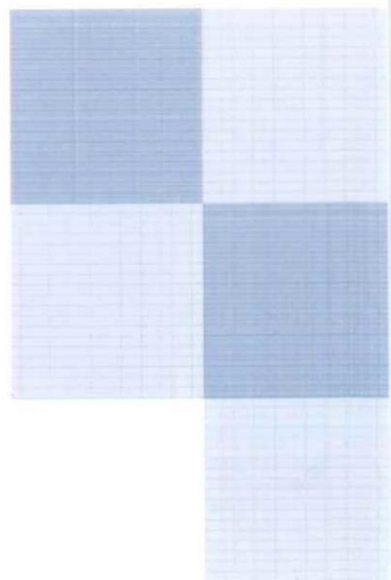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2023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
獎助學金計畫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目 錄

● 01 計畫目的

● 02 申請對象

● 03 申請學行成績條件

● 04 名額及獎助金額

● 05 申請表件及審核方式

● 06 受理申請時間

● 07 審查委員會芳名錄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一冠名獎學金

01 ²⁰²³ 計劃目的

鼓勵雲林鄉親子弟「志學力行」成為社會傑出菁英，提供雲林籍誠樸奮發、品學兼優並能適時照顧家境清寒之莘莘學子獎助學金。

本獎助案激勵將雲林菁英子弟更加力爭上游，讓學子得免於因家境因素而影響升學，締造『新雲林』榮耀。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02 ²⁰²³申請對象

凡雲林籍，就讀公私立國中及高中職
(含五專) 一年級在學學生，品學兼優
或家境清寒者。

“

學生本人或父母親、祖父母，
憑身分證「P」字號驗證

“

112學年度升二年級生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03

2023
申請之學行成績條件

**菁英
學生組**

學業成績總平均85分以上
(無任何一學科70分以下)

**清寒
學生組**

學業成績總平均

【國中】65分以上

【高中】60分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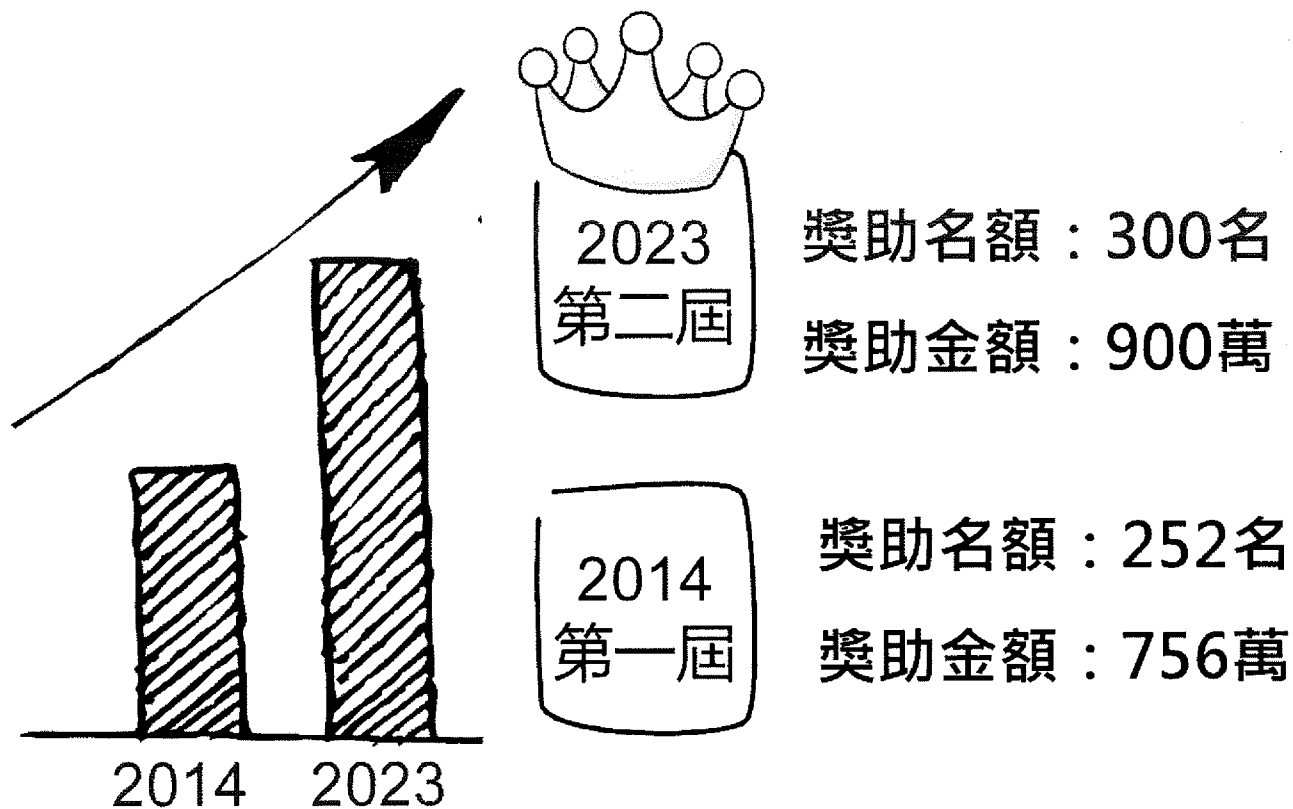
皆無受記過以上之懲處
(依據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各組別獎助學金申請條件，詳見附檔審頒獎助要點及申請表內容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04 ²⁰²³獎助名額及金額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04 ²⁰²³獎助名額及金額

組別	國中類級	高中職類級
菁英學生組	50名	50名
清寒學生組	100名	100名



經核定獎助之學生

每人每年新台幣 **1** 萬元

總計每人三年共 **3** 萬元獎助學金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05 ²⁰²³ 申請表件

- 獎助學金申請表
- 身分證及戶口名簿影本
-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
- 上 / 下學期成績單
- 中低收入或低收入戶證明
- 特殊證明文件
- 撰寫個人成長 / 生涯規劃



影本資料請加註『本影本內容與正本相符』
並於其後簽名或蓋章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05 ²⁰²³ 審核方式

由本會洽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薦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組成「**審查諮議委員會**」進行客觀審評。

並視需要協請台北市、新北市、雲林縣暨全國各縣市政府社會、教育局/處及雲林縣政府等相關單位協助彙辦審薦事宜及發布訊息公告週知。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
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06 ²⁰²³受理申請時間



申請期間

112年6月01日起至9月25日(郵戳為憑)



申請書掛號郵寄 / 親送

241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8號3樓之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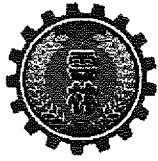


相關資訊 / 申請書下載

<https://www.yunlinfcef.org.tw/>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仔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
 審查委員會芳名

序	姓名	本屆執掌	服務單位/職稱	備註
1	林聰明	主任委員	南華大學 校長 教育部前政務 次長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校長	董事會代表
2	邱孝文	副主任委員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處長	主管機關代表
3	張輝政	副主任委員	弘文高級中學 校長 東海高級中學 校長 國立板橋高中 校長	董事會/學校代表
4	張清良	委員	雲林縣政府首席顧問 行政院政務顧問 台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前總經理	董事會代表
5	張明文	委員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局長 中華民國教育部中等教育司 司長	行政機關代表
6	吳清山	委員	台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名譽教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署長 國家教育研究院 院長	行政機關代表
7	楊能舒	委員	雲林科技大學 校長 美國賓州州立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 博士	董事會/學校代表
8	張信良	委員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校長 國立交通大學 機械研究所 博士	學校代表
9	沈健華	委員	環球科技大學 校長 教育部商業類本位課程規劃 委員	董事會/學校代表
10	李樑堅	委員	義守大學 行政副校長 高雄市雲林同鄉會 理事長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局長	董事會/學校代表
11	蔡枳松	委員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校長 國立華僑高中 校長	董事會/學校代表
12	傅國樑	委員	國立南投高中 校長 國立北港高中 校長	董事會/學校代表
13	江耀淇	委員	國立北港高級中學 校長 國立玉里高級中學 校長	董事會/學校代表
14	吳政憲	委員	麥寮高中 校長 雲林縣國民中學體育促進會 主任委員	學校代表
15	蔡俊章	委員	中華民國國際刑警之友協會 秘書長 內政部警政署 副署長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局長	董事會代表
16	陳 樹	委員	中央投資公司 董事長 中國文化大學 特約講座教授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OTC) 董事長	董事會代表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Corporate Yunlin Society of Cultural and Educational Foundation

2023【雲之鄉】冠名獎學金申請/審頒獎助要點

壹、依據：本會章程及年度會務計畫暨 112 年 2 月 19 日第七屆第五次董監事、顧問聯席會議決議。

貳、目的：為鼓勵雲林鄉親子弟「志學力行」成為社會傑出菁英，提供雲林縣籍誠樸奮發、品學優良並能適時照顧家境清寒之莘莘學子獎助學金，以激勵雲林菁英子弟更加力爭上游，且讓清寒學子得免於因家境因素而影響升學，締創「新雲林」榮耀。

參、申請對象：

一、凡雲林籍鄉親子弟（學生本人或父母親、祖父母，憑身分證「P」字號驗證），就讀公立國中及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在學學生（註：112 學年度升二年級生），品學兼優或家境清寒者。

二、本獎助學金之申請區分為「菁英學生」及「清寒學生」二組。

肆、申請之學行成績條件：

組別	申請學行成績條件
菁英學生組	(一)學業成績總平均 85 分以上，且無任何一學科 70 分以下。 (二)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無受記過以上之懲處。
清寒學生組	(一)學業成績：【國中生】總平均 65 分以上。 【高中職生】總平均 60 分以上。 (二)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無受記過以上之懲處。

一、各學習階段之學業平均成績(一般學科或學習領域)及德行或日常生活表現為分數者，請檢附分數成績資料以為評審委員參考，分數成績不再經加權計算。

二、清寒學生組申請學生，得檢附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資料，以為評審參考。

伍、獎助名額及金額：

一、名額：

組別	國中類級	高中職類級
菁英學生組	50 名	50 名
清寒學生組	100 名	100 名

1. 若申請踴躍，將增加名額，並由基金會視各類級、各組之申請情形逕行配置之，撥發獎助金額維持不變。

2. 若同組之國中類級及高中職類級申請人數懸殊，得視申請人數酌情調整國中類級與高中職類級獎助人數之配置。

3. 若當年「菁英學生組」提出申請人數不足，得酌情減少「菁英學生組」名額或移為「清寒學生組」名額。

二、金額：經核定獎助之國中及高中職學生，每人每年新台幣壹萬元。

陸、首次申請表件：

一、申請時，應檢具下列證明表件，若有表件未齊全者，本會將視為無效件處理；但經本會通知於期限內補齊表件者，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

(一)【雲之鄉】獎助學金申請表（「菁英學生組」如附表一，「清寒學生組」如附表二，並應浮貼 2 吋半身近照 1 張）。

(二)身分證及戶口名簿影本（左下角應註記『本影本內容與正本相符』並蓋私章）。

(三)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須加蓋學校證明章戳）。

(四)應檢具成績單：

1. 國中一年級生：就讀之國中上下學期成績單。

2. 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生：就讀之高中職上下學期成績單。

(五)申請「清寒學生組」獎助學金者，應檢附政府核定之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由村里長開立之清寒證明無效）；申請「菁英學生組」獎助學金者，本項得免附。

(六)特殊證明文件：家庭成員持有身心障礙手冊、重大傷病卡或醫療診斷證明書影本（左下角應註記『本影本內容與正本相符』並蓋私章）。

(七)以 600 字稿紙撰寫個人成長/生涯規劃（略述家庭背景、未來讀書升學規劃及抱負…等，文長 600 字為原則）。

二、續領申請：

(一)本項獎學金連續辦理三年，獲頒獎助者可繼續申請，應於每年 8 月底前，將前兩學期之成績資料逕寄本會秘書處彙整，提送審查委員會審評核實後，再提交董監事會議審議通過續予核發資格條件。

(二)若獲頒獎助學生接續申請，但學業成績及德行/日常評量異常而未達續領條件者，則取消該生受頒獎助學金資格，由首次申請通過備取績優者遞補資格。

柒、受理申請期間：112 年 6 月 01 日(四)起至 9 月 25 日(一)截止（以郵戳為憑）。

一、相關資訊/申請書表格請逕至「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網址：

<http://www.yunlinfcef.org.tw> 下載。

二、請將填妥之申請書暨相關附件、佐證資料備齊並裝訂成冊（影本應於表件左下角註記『本影本內容與正本相符』並蓋章），親送或掛號郵寄本會秘書處彙辦（會址：24162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8 號 3 樓之 6）。

捌、審核方式：由本會洽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薦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組成「審查諮議委員會」進行客觀審評，並視需要協請台北市、新北市、雲林縣暨全國各縣市政府社會、教育局/處及雲林縣政府等相關單位協助彙辦審薦事宜及發布訊息公告週知。

玖、頒發獎學金：預定每年 11、12 月，獎學金採現金方式發放，獎助名單、發放時間及地點，屆時除個別通知受獎人外，並將受獎名單公告於本基金會網站，若無法配合本案獎學金頒發程序者，視同放棄。

拾、本要點經本會董事會審議通過函請主管機關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雲之鄉】冠名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組別：國中、高中《菁英學生組》

申請編號：(甲)_____

申請人姓名	性別	生日	身分證字號	籍貫
		年_月_日		市縣_____鄉鎮市
就讀校名	就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五年制專科一年級		浮貼 2 吋 半身照片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現居地址				
戶籍地址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家長(監護人)姓名	關係	身分證字號	手機	籍貫
				雲林縣_____鄉鎮市
居住現況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租屋		原生地(世居)	
成績資料	上下學期學業成績		上下學期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檢附資料 (請勾選繳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學期成績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檢具影本者，務請就讀學校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者及家長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並請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證明文件_____件(如：各項績優表現或其它特殊佐證資料等)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成長/生涯規劃 (略述家庭背景、未來讀書升學規劃及抱負…等，須以 600 字稿紙撰寫，文長 600 字為原則)			
學校評語或推薦意見：				
(請學校審查推薦師長簽蓋職銜章或加蓋學校處室章戳)				
基金會收件日期	證件繳驗初審情形		基金會預審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附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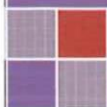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雲之鄉】冠名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組別：國中、高中《清寒學生組》

申請編號：(乙)_____

申請人姓名	性別	生日	身分證字號	籍貫
		年_月_日		市縣_____鄉鎮市
就讀校名	就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五年制專科一年級		浮貼 2 吋 半身照片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現居地址				
戶籍地址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家長(監護人)姓名		關係	身分證字號	手 機
				籍貫
				雲林縣_____鄉鎮市
居住現況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租屋		原生地(世居)	
成績資料	上下學期學業成績		上下學期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檢附資料 (請勾選繳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學期成績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檢具影本者，務請就讀學校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者及家長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並請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本項限為學生本人之舉證)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證明文件(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並請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證明文件_____件(如：受災證明及其他優良表現佐證資料等)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成長/生涯規劃 (略述家庭背景、未來讀書升學規劃及抱負…等，須以 600 字稿紙撰寫，文長 600 字為原則)			
學校評語或推薦意見：				
(請學校審查推薦師長簽蓋職銜章或加蓋學校處室章戳)				
基金會收件日期		證件繳驗初審情形		基金會預審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肩挑文教興革
笑看桃李成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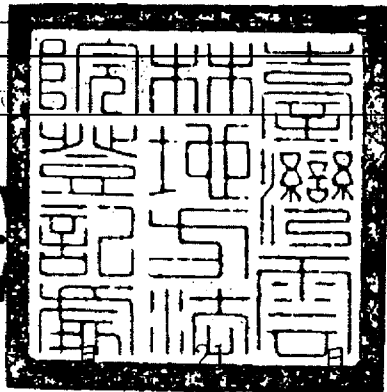




法人登記證書

111證他字第 96 號
登記簿第6冊第10頁第171號

法人名稱類別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主事務所及分事務所	雲林縣麥寮鄉麥津村中山路318號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8號三樓之6
董事監察人姓名住所	<p>董事長 譚量吉 新北市三重區錦田里中正北路18號三樓之6 董事 陳義雄 臺北市中山區江山里龍江路253號7樓 董事 廖萬隆 臺北市中正區幸福里濟南路一段5號15樓之1 董事 謝連金 雲林縣元長鄉長北村元東路9號 董事 林明福 雲林縣虎尾鎮復興里安路75巷1弄1號12樓 董事 周樹良 臺中市西區土庫里美村路一段500號9樓 董事 周樹林 臺北市新莊區西盛里新樹路258巷5之66號 董事 林志即 臺北市大安區新龍里瑞安街208巷70弄1號2樓 董事 吳三崎 臺北市香山區頂福里中山路640巷138號 董事 施錦郎 臺中市北屯區北興里國強街210號 董事 呂定輝 新竹市北區台溪里中華路三段214號 董事 廖裕順 臺北市松山區東榮里雷錦街344號4樓 董事 王文順 桃園市龜山區管里振興路1197巷3之12號 董事 高宗雅 高雄市苓雅區正吉里武廟路107號14樓之4 董事 丁裕權 宜蘭縣羅東鎮北成里北投街298號 董事 林聰明 臺北市文山區萬和里汀州路四段164號 董事 張清良 雲林縣土庫鎮石廟里中興路166號 董事 邱孝文 雲林縣虎尾鎮德興里29鄰新街82號 董事 張輝政 臺中市北屯區仁美里堂樂路28之8號8樓之2 董事 吳清山 臺北市文山區樟新里一壽街45號6樓 董事 陳樹國 臺北市新店區大鵬里中正路700巷79號 監察人 洪朝國 臺北市士林區臨溪里至善路2段342巷17號 監察人 余金龍 高雄市鳥松區夢裡里中正路387之12號 監察人 蕭文湖 臺中市北區賴福里中德街111號 監察人 郭吉來 新竹市北區境福里中正路482巷41號4樓 監察人 蘇珮芳 新北市中和區積德里中山路二段523巷32弄13號11樓 監察人 陳麗芳 臺北市士林區溪山里至善路三段71巷10弄30號 監察人 陳富用 雲林縣土庫鎮後埔里後埔23號</p> <p>(第6屆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產生第7屆董事、監察人。) (第7屆董事、監察人任期自中華民國111年2月1日起至中華民國114年1月31日止。)</p>
目的	本會以激勵雲林同鄉子弟之敦品勵學、頒發績優清寒獎助學金、急難救助，協同照應雲林同鄉，倡導、傳習讀經教化等多面向才藝智能、補助學術創作研究著述、發行鄉親求才、就業、創業資訊，以提升母縣學術、科技、教育、社會、經濟、環境生態等多元文教蓬勃發展為宗旨。
設立許可機關日期	92年06月12日雲林縣政府(92)府教社字第 9204002758號
存立時期	永久
財產總額	新臺幣11000000.00元整
代表法人之董事	譚量吉
捐助方法	接受各界捐助
設立登記日期 變更登記日期	中華民國92年07月02日 中華民國111年09月12日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登記處 主 任 呂 權 芳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09 月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Corporate Yunlin Society of Cultural and Educational Foundation

2023【雲之鄉】冠名獎學金申請/審頒獎助要點

壹、依據：本會章程及年度會務計畫暨 112 年 2 月 19 日第七屆第五次董監事、顧問聯席會議決議。

貳、目的：為鼓勵雲林鄉親子弟「志學力行」成為社會傑出菁英，提供雲林縣籍誠樸奮發、品學優良並能適時照顧家境清寒之莘莘學子獎助學金，以激勵雲林菁英子弟更加力爭上游，且讓清寒學子得免於因家境因素而影響升學，締創「新雲林」榮耀。

參、申請對象：

一、凡雲林籍鄉親子弟（學生本人或父母親、祖父母，憑身分證「P」字號驗證），就讀公立國中及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在學學生（註：112 學年度升二年級生），品學兼優或家境清寒者。

二、本獎助學金之申請區分為「菁英學生」及「清寒學生」二組。

肆、申請之學行成績條件：

組別	申請學行成績條件
菁英學生組	(一)學業成績總平均 85 分以上，且無任何一學科 70 分以下。 (二)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無受記過以上之懲處。
清寒學生組	(一)學業成績：【國中生】總平均 65 分以上。 【高中職生】總平均 60 分以上。 (二)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無受記過以上之懲處。

一、各學習階段之學業平均成績(一般學科或學習領域)及德行或日常生活表現為分數者，請檢附分數成績資料以為評審委員參考，分數成績不再經加權計算。

二、清寒學生組申請學生，得檢附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資料，以為評審參考。

伍、獎助名額及金額：

一、名額：

組別	國中類級	高中職類級
菁英學生組	50 名	50 名
清寒學生組	100 名	100 名

1. 若申請踴躍，將增加名額，並由基金會視各類級、各組之申請情形逕行配置之，撥發獎助金額維持不變。

2. 若同組之國中類級及高中職類級申請人數懸殊，得視申請人數酌情調整國中類級與高中職類級獎助人數之配置。

3. 若當年「菁英學生組」提出申請人數不足，得酌情減少「菁英學生組」名額或移為「清寒學生組」名額。

二、金額：經核定獎助之國中及高中職學生，每人每年新台幣壹萬元。

陸、首次申請表件：

一、申請時，應檢具下列證明表件，若有表件未齊全者，本會將視為無效件處理；但經本會通知於期限內補齊表件者，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

(一)【雲之鄉】獎助學金申請表（「菁英學生組」如附表一，「清寒學生組」如附表二，並應浮貼 2 吋半身近照 1 張）。

(二)身分證及戶口名簿影本（左下角應註記『本影本內容與正本相符』並蓋私章）。

(三)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須加蓋學校證明章戳）。

(四)應檢具成績單：

1. 國中一年級生：就讀之國中上下學期成績單。

2. 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生：就讀之高中職上下學期成績單。

(五)申請「清寒學生組」獎助學金者，應檢附政府核定之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由村里長開立之清寒證明無效）；申請「菁英學生組」獎助學金者，本項得免附。

(六)特殊證明文件：家庭成員持有身心障礙手冊、重大傷病卡或醫療診斷證明書影本（左下角應註記『本影本內容與正本相符』並蓋私章）。

(七)以 600 字稿紙撰寫個人成長/生涯規劃（略述家庭背景、未來讀書升學規劃及抱負…等，文長 600 字為原則）。

二、續領申請：

(一)本項獎學金連續辦理三年，獲頒獎助者可繼續申請，應於每年 8 月底前，將前兩學期之成績資料逕寄本會秘書處彙整，提送審查委員會審評核實後，再提交董監事會議審議通過續予核發資格條件。

(二)若獲頒獎助學生接續申請，但學業成績及德行/日常評量異常而未達續領條件者，則取消該生受頒獎助學金資格，由首次申請通過備取績優者遞補資格。

柒、受理申請期間：112 年 6 月 01 日(四)起至 9 月 25 日(一)截止（以郵戳為憑）。

一、相關資訊/申請書表格請逕至「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網址：

<http://www.yunlinfcef.org.tw> 下載。

二、請將填妥之申請書暨相關附件、佐證資料備齊並裝訂成冊（影本應於表件左下角註記『本影本內容與正本相符』並蓋章），親送或掛號郵寄本會秘書處彙辦（會址：24162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8 號 3 樓之 6）。

捌、審核方式：由本會洽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薦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組成「審查諮議委員會」進行客觀審評，並視需要協請台北市、新北市、雲林縣暨全國各縣市政府社會、教育局/處及雲林縣政府等相關單位協助彙辦審薦事宜及發布訊息公告週知。

玖、頒發獎學金：預定每年 11、12 月，獎學金採現金方式發放，獎助名單、發放時間及地點，屆時除個別通知受獎人外，並將受獎名單公告於本基金會網站，若無法配合本案獎學金頒發程序者，視同放棄。

拾、本要點經本會董事會審議通過函請主管機關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雲之鄉】冠名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組別：國中、高中《菁英學生組》

申請編號：(甲)_____

申請人姓名	性別	生日	身分證字號	籍貫
		__年__月__日		__市縣__鄉鎮市
就讀校名	就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五年制專科一年級		浮貼 2 吋 半身照片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現居地址				
戶籍地址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家長(監護人)姓名	關係	身分證字號	手機	籍貫
				雲林縣_____鄉鎮市
居住現況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租屋		原生地(世居)	
成績資料	上下學期學業成績		上下學期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檢附資料(請勾選繳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學期成績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檢具影本者,務請就讀學校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者及家長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並請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證明文件_____件(如:各項績優表現或其它特殊佐證資料等)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成長/生涯規劃 (略述家庭背景、未來讀書升學規劃及抱負...等,須以 600 字稿紙撰寫,文長 600 字為原則)			
學校評語或推薦意見:				
(請學校審查推薦師長簽蓋職銜章或加蓋學校處室章戳)				
基金會收件日期	證件繳驗初審情形		基金會預審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2023【雲之鄉】冠名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組別：國中、高中《清寒學生組》

申請編號：(乙)_____

申請人姓名	性別	生日	身分證字號	籍貫
		__年__月__日		__市縣__鄉鎮市
就讀校名	就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五年制專科一年級		浮貼 2 吋 半身照片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現居地址				
戶籍地址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家長(監護人)姓名	關係	身分證字號	手 機	籍貫
				雲林縣__鄉鎮市
居住現況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租屋		原生地(世居)	
成績資料	上下學期學業成績		上下學期德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檢附資料 (請勾選繳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學期成績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檢具影本者，務請就讀學校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者及家長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並請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本項限為學生本人之舉證)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證明文件(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並請蓋章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證明文件_____件(如：受災證明及其他優良表現佐證資料等)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成長/生涯規劃 (略述家庭背景、未來讀書升學規劃及抱負...等，須以 600 字稿紙撰寫，文長 600 字為原則)			
學校評語或推薦意見：				
(請學校審查推薦師長簽蓋職銜章或加蓋學校處室章戳)				
基金會收件日期	證件繳驗初審情形		基金會預審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